

证券代码：430706 证券简称：海芯华夏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海芯华夏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海芯华夏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9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贾海棠 监事会主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

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2024年06月30日，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数据显示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0,306,103.18元，未弥补亏损10,306,103.18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27,000,000.00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海芯华夏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